

誌等方式，引導學生形成問題，在此時就應該一邊將研究主題聚焦一邊改寫成可以研究的題目，接著導出研究大綱與架構。接著討論以及分組，訂定工作清單、決定期程與執行進度。在「專題研究」的呈現方面，首先要能呈現出為什麼要做這個專題？這部份就像是論文中的「研究動機」；第二就是學生自己想知道什麼？並且用什麼方法得到這個答案？這就像是「研究方法」；最後就是在這個研究中學生自己得到了什麼結果？甚至可讓學生們討論從這個研究過程中他們獲得了什麼？也就是論文中的「研究結論」。還有，研究時參考了什麼資料等？這些部分都可以在報告中呈現。

在國小階段，學生通常比較欠缺這類的主動學習經驗，所以教師技巧性的引導非常重要，必須循序漸進避免操之過急，尤其以建立研究的先備能力最重要！首先，可以先從指導學生如何分析(問題)；然後再教導如何做摘要、把學習單元主題(課文)內容轉為概念圖；接著則是提供相關資訊，讓學生學習如何分辨資料的價值、可信度、品質高低…等；再來則是教導學生如何自己蒐集資料、整理資料。以上這些都應該在從事專題研究的前面幾節課中所必須教導與建立的基本能力，後來的專題研究進行其實就是綜合這些能力的表現。此外，若時間與資源條件許可，教師也可以教導學生在進行專題研究時，所需具備的一些技能，例如使用電腦文書處理、製作簡報、繪製圖表、多媒體製作等，讓報告除了以文字描述之外，還能以圖片、多媒體等輔助方式呈現。

## 五、辯論式教學

### (一)、辯論式教學的理念

辯論法常被用來對社會現象與問題本質的批判與反思，社會領域教師可以適度運用在教學上，用來訓練學生的思辨能力。在採用辯論式教學時，學生一定要擁有自己的主張，然後自主的去討論，再透過對事實的立論、反駁與驗證等過程，去培養他們思考的能力和判斷能力。但要培養學生的判斷能力，過程中就有一個很重要的原則，就是不能讓學生只是流於講述自己的主張，卻沒有經過驗證，這樣就無法判斷哪個論述才是正確的？所以教師可以透過讓學生學著先澄清問題，接著決定策略，然後找到解決問題的方法，進而尋求答案的方式，這樣循序漸進的過程，來達到教學效果。所以，「辯論」只是用來誘發學習的手段，學生彼此間互動、討論、解題的歷程，才是教學真正的目的。在理念部分，這樣的方式帶給學生能力

的養成，可以有多重效果：1.學生對學習內容的深度會加深；2.可增進通用性的思辨與表達的能力；3.有學習遷移效果，此習得能力將不只用在這個單元而已，將來更可用在學習社會領域的其他主題或其他領域的學習及生活上。

## (二)、辯論議題的選擇

在議題選擇上，不宜選擇過大的問題來讓學生辯論，因為他們可能沒有足夠的知識與能力，來解讀分析資料，可以試著讓學生從自己的生活經驗尋找他們關心的議題，若此議題是學生熱切想要探討的，他們就會充滿動機！所以教師應從教材範圍內，儘量選擇符合學生關切的議題。並讓學生知道，既然要辯論，就是大家遇到了共同的問題，但對問題的看法與意見不同，所以要透過辯論來找出真正的道理。

## (三)、辯論式教學的目的

辯論也可視為是一種主動探索學習的模式，所以問題如果還是老師給予的，可能就與主動探索目的不符，因此，教師應該儘量地讓學生自行產生問題。辯論教學也可視為是一種解決問題的方法，許多社會議題可以透過辯論來解決，也是公民教育、民主法治教育的先備基礎。此外，辯論也是一種多元價值的呈現，讓孩子知道很多事情並不是只有單一的一種思維或單一的價值，而人類社會實質構成也是具有多元面向的。

## (四)、辯論式教學的具體作法

辯論式教學主要在鼓勵學生表達、敢說、願意說，對於實際產生的結果不需要有太多預期，教師可著重在學生的參與程度，試著引導學生，讓學生不單只是「聽」，也要思考，也要提問、反駁，在互動的過程當中完成課程活動。

老師的教學活動設計是把辯論式的教學精神放入社會課程單元中，應避免落入成為「教辯論」。作法上可以直接將學生分兩邊，一邊正方，一邊反方，運作時還是讓學生自己提他們的立論、反駁，這樣做的好處是在過程中教師可以進行引導，萬一學生沒有切中核心，沒有說服力時，可以適時地給予指導，之後再延伸出題目去進行正式的辯論。

辯論式教學的重點不是教學生伶牙俐齒，而是要讓他們言之有物。教師可以透過引導學生提問，讓他們的思路更清晰、有系統地進行辯論。此外，可以讓其他沒參與辯論的學生都擔任評審，但在進行之前，教師可與學生一起設計評分的標準及規則，討論怎麼樣的配分比例才比較合理？。如此先帶著學生思考後，對接下來學生的口語表達，以及如何申述自己的概念等，都會更具體深刻，這種方法不只可用在辯論比賽上，包括平日上課時進行討論也會

有幫助。

在教學上，約可分成以下幾個階段：

- 1.問題研究：就是對問題的分析，比如新科技的背景。
- 2.蒐集資料：如果有正方、反方，就代表有好處、壞處，所以此時就必須進行雙方論據資料的蒐集。
- 3.討論、分析、辯論--這部分是辯論式教學的關鍵，又可分為三部分：
  - (1).區分提問與反駁：學生常會將提問與反駁混在一起，各說各話，以至於多種觀點併陳，分不出哪一個才是正確的，所以教師必須將此界定清楚。
  - (2).教導反駁的類型：教師可舉出多種反駁的方法，例如主張型、論述型等等。
  - (3).提示提問的要點：教導學生要如何提問？以切中問題核心。
- 4.總結、反思：問題通常在透過辯論後會變得比較清楚，教師在課後要將該節課所學進行歸納討論，總結對學生和教師而言，也都可達到反思的效果。

## 參、研究方法與程序

### 一、研發架構

本研究的主要研究架構將以發展國民中小學「社會學習領域教師專業成長」教學媒體為目標，透過「需求分析」、「媒體研發」等兩方面策略來進行。架構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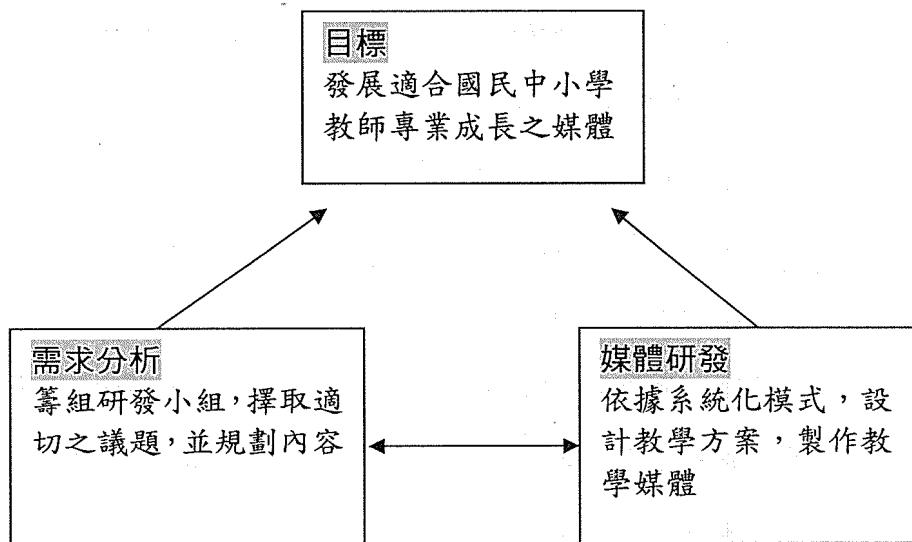


圖 1、發展架構